

## 開放文學－風土人情－巴西狂歡節 四十.

一安靜下來，由於大麻的作用，人就遁入了他鄉。等我想起凱洛琳今夜要去，心頭立刻感到一震，人也醒了過來。環顧四周，凱洛琳不在房中，她走了！不辭而別？我的禮物還沒送給她，她怎麼能走？

我立刻起身去找，她房中透出光亮，門半掩著。我推門進去，她正盤坐在地上，呆呆地凝視著蠟燭。

「早上很冷，妳可以裹在肩上。」我看到自己的手，拿了條毛巾，放在她身旁。

她唔了一聲，沒有反應，也沒有拒絕。

我蹲了下來，眼前景象又漸漸遙遠了。我看到她坐在摩托車後，駕車的是一個無腿的陌生人。車子平穩地飛進了雲端，再見，再見了，我把手伸了出去。

她迷茫地抬起頭來，望著我，似曾相識。不知她要什麼？對了，她要走了，走了，我說：「我來道別。」

她慢慢低下頭去，幽幽地說：「還沒有到道別的時候。」

啊！她不走了，那多好！什麼很好？我的手還在前面，在做什麼？收回來！我的身體輕飄飄的，啊！原來蹲得腳麻了。怎麼？我的手還在前面？收回來！我一用力，身體一動，這才清醒了些。收回手，人卻依舊蹲著。

後面的門在響，遠遠地傳來了東尼的叫聲：「你們躲著人在談心啊？」

他手中拿著一個塑膠枕頭，那是他心愛的寶貝。枕頭上面印著兩條笨重的犀牛，它們一面交尾，一面用英文勸著世人：「要做愛，不要戰爭。」

他坐到凱洛琳身邊，我見她一邊把那條毛巾塞到身子下，一邊轉過身去，面對著他。我也找了個角落坐下，準備把她看個夠。枕頭是要送她的，她不要，說：「我沒有房間（room）放它。」

多可憐的她，連個房間都沒有，我迷茫地想著。

東尼卻懂她的意思，他把枕頭裡的空氣放光，摺成很小的一塊，放在她面前，說：

「我不信這樣小也放不下。」

我這才想起，room也是空間的意思。

凱洛琳搖搖頭，說：「一點都放不下。」

「真的不領情？」

她還是搖頭，東尼氣得把枕頭往蠟燭上一放，嗤的一聲，放了一屋子火光。接著是一股刺鼻的黑煙，他好像一個在舞台上表演的魔術師。

「妳就是不肯接受別人的好意！」

凱洛琳微笑著，她哀淒的目光停在我身上。我們四目相投，一時，宇宙停頓了。

東尼也頗有所感，他問：「妳能不能告訴我，這段時間妳有什麼感想？」

她想了一會，說：「很像電影中的慢動作。」

可不是嗎？一切都是那麼緩慢，可以分解成一個個連續的鏡頭。美得眩目，令人窒息。只可惜再慢的時間，也都是要過去，在回憶中，不過是拖得好長好長的一聲嘆息。

東尼站起來，又把她拉起，說：「今夜為妳饒行，出來喝一杯酒。」

「我不喝酒。」

東尼好像沒聽到，硬把她拖走了。

沒有酒喝，但大麻不斷地傳來。醉得深了，眼前的一切都失去了意義。

這一次我失蹤了，既沒有感覺到什麼，卻又似在哪个熟悉的地方。我也不想瞭解，渾渾沌沌的，只有那俱樂部傳來的音樂，偶而飄上心頭。

凱洛琳又站了起來，來回走著收拾東西，在我面前經過了好幾次。我又記起她瑟縮在車上，寒風揚著她的秀髮，一股涼意襲來……是她在在我面前飄過。我似乎叫著：「凱洛……」

她回過頭來，幻景消逝了，她迷茫地望著我。那令我心醉的灰色眸子，在燭光中，分外澄澈。我想叫她留下，不要坐摩托車走，那會受涼的。只是，嘴裡卻喃喃地說：「清晨很涼啊……」

她會留下嗎？似乎不可能！我說：「陪著我吧！」她說：「相愛為什麼要長相廝守？」那麼，她是愛我的了？

「我知道。」

她又走了，她知道什麼？她知道我的心。我呢？我知道什麼？生離死別是人生的主戲，永遠上演不完，我該隱居深山，與世隔絕。只要有認識的人，只要有所付出，就難免這一刻的到來。

面前的人少了很多，我記起東尼與漢斯到前面去了。瑪琍亞不知在誰的懷裡，兩個人黏成了一團。

凱洛琳又來了，她擁抱著甘格，甘格的半個身體還在瑪莉露懷中。他們在說什麼？那只是音樂聲，好熟悉的旋律。

她又起身，掠過我的面前，她沒有理我！...喂！滿臉的汗，睜不開的眸子。

她與秀子擁抱著，兩個人都在哭，不！三個人！尼奧在一旁，也簌簌的掉著眼淚。

她們在做什麼？女人真是水做的，尼奧！他也會哭？哈哈！誰見過神像流淚？

是了！我突然驚醒，她在與大家辭別，果真要走了！走到哪裡去？里約？美國？

是什麼涼冰冰地滾過我的面頰？毛孔中帶著些微的酸癢，舔一舔，鹹鹹的。她到面前辭行時，我忍得住淚潮嗎？心上陣陣酸麻，那微妙沁人的感覺，彷彿是一股逆流，由神經傳到大腦，引起了莫名的快感！走吧！別來見我！一了百了！我不能看她最後一眼，那種酸楚會擰斷我的靈魂。

儘管在海邊，我還是遠遠地眺望著。她在一個個的人影面前移動，看不見了，淚似一層煙幕，隔絕了她嫵娜的倩影。我全心全意地等著她的到來，我要對她說……說什麼？如同泉湧的淚潮，暢快地洗滌著我的心田，我嗅到了生命的氣息。它開啟了回憶之門，讓我回到那芬芳遍地的家園……

忘不了我慈愛的母親，我小時候，她就一直患著嚴重的肺病，終年在床褥間與病魔搏鬥。為了怕把肺病傳染給我，又忍不住思念我。她常常把我叫到身邊，隔著床或桌子、椅子，靜靜地打量我一番，然後再把我趕走。她棄世時，我才十三歲，我不能瞭解她矛盾的心懷，只恨她的無情，卻又渴望著那永遠得不到的撫慰。

有時她叫我，我就故意抗命不去，有時我卻蓄意向前逼進。她就會大叫：「快走！快走！」看她叫得咳嗽、咯血，我心裡則充滿了哀痛、憤怒，老天多麼不公！

終於有一天，她永遠離我而去了。我只知道，她臨去時，還不斷的呼喚著我。

她永遠不會再叫我走開了，我是多麼希望再聽到她叫我走開啊。

愛往往不是立刻能進入人的心底的，往往要經過理智的淘洗，排除了外表的蔽障，才能認識它的面目。真正的愛是奉獻，而不

是佔有。不幸的是，奉獻需要時間來證明，而人類的感覺器官中，沒有一個是為時間設計的。

凱洛琳再度走過我的面前，到前面去了。為什麼還不與我告別呢？對了，東尼在工作室，她要先與東尼辭別，最後才輪到我。

多體貼啊！我們的感情與眾不同，離情的衝擊也一定特別強烈。到時她必然難以控制，當我倆抱頭痛哭時，淚流成瀑，樓下的人會不會抱怨呢？

格林哥歪倒在他女友的懷裡，他站起來搖搖晃晃的走了出去。不，那是甘格，格林哥早走了，他口中含著掛行李的繩頭……西班牙腔的英語。

「我將來會多麼懷念這些人！」是誰的聲音，多麼熟悉。「哇……」是小尼可在哭，可憐的小嬉皮，是誰叫你來到這裡？